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瑞典 Setrab AB 公司股权暨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拓展欧洲市场，吸收合并优势资源，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上海银轮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银轮投资”）的全资子公司银轮欧洲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轮欧洲”或“买方”）拟与瑞典Setrab Aktiebolag公司（以下简称“Setrab AB”）股东（以下简称“卖方”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，公司拟投资7000万瑞典克朗（按2019年4月1日平均汇率0.7239计算，折合人民币约5067.30万元），通过股权收购方式持有Setrab AB 公司100%股权。

本次对外投资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瑞典Setrab AB 公司的股东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1、股东姓名：Lars Wramell

身份证件号：47*****32

住所：Limhamn, Sweden

2、股东姓名：Fredrik Serger

身份证件号：66*****34

住所：Malmo（马尔默），Sweden

3、股东姓名：Kristian Serger

身份证件号：69*****18

住所：Limhamn, Sweden

4、股东姓名：Olle Serger

身份证件号：39*****19

住所：Hollviken(赫尔湾)，Sweden

5、股东姓名：Oscar Serger

身份证件号：72*****79

住所：Malmo（马尔默），Sweden

6、股东姓名：Axel Wramell

身份证件号：77*****79

住所：Malmo（马尔默），Sweden

以上6位股东（以下合称“卖方”）分属两个家族，为亲戚关系；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等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Setrab Aktiebolag（以下简称“Setrab AB”）

注册号：556201-1378

注册地址：瑞典马尔默

注册资本：30万瑞典克朗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Lars Wramell

成立时间：1968年

经营范围：定制铝散热器和热交换器的设计和制造，在英国、德国、美国、波兰拥有4家全资子公司。

股东及持股比例（本次股权转让前）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	出资比例（%）
Lars Wramell	1,200	40.0 %
Fredrik Serger	375	12.5%
Kristian Serger	375	12.5%
Olle Serger	375	12.5%
Oscar Serger	375	12.5%
Axel Wramell	300	10.0 %

Total 总计:	3,000	100 %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

总股本为3000股普通股，每股价值100瑞典克朗。

(10) 主要财务指标:

单位：万瑞典克朗

	2017年12月31日	2018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4428	4798
负债总额	2758	3008
净资产	1670	1790
	2017年度	2018年度
营业收入	8992	9908
净利润	-251	103

(注：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)

2、出资方式

本次收购标的为Setrab AB的股份，经双方协商，公司拟以现金购买Setrab AB 100%股权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四、股权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购买价格

经双方协商同意，买方收购卖方所持标的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00%，并根据标的公司100%的企业价值作为确定交易价格的依据。标的公司的企业价值估值为7000万瑞典克朗（按2019年4月1日平均汇率0.7239计算，折合人民币约5067.30万元）。具体为：企业价值7000万瑞典克朗=2018年度净资产1789.5062万瑞典克朗×3.04535倍+2018年度净负债1550.3275万瑞典克朗。

买方向卖方支付股份的总购买价格为7000万瑞典克朗（“初步购买价格”），对应企业价值，应按如下方式调整：

(1) 减去预计净债务；

(2) 如果估计的净营运资本超过了正常营运资本净额（1448.40万瑞典克朗），则加上估计净营运资本与正常营运资本之差的金额；反之则减去。

(3) 如果交割日的净资产低于估值日，则购买价格应按照下列公式进行调整，并以现金形式扣减，扣减金额=(1789.5062万瑞典克朗-2019年4月30日净资产)×3.04535。

2、支付方式

购买价格在留存10%的保证金后，在交割日支付给卖方股东，并扣除下列款项：

- (1) 银行借款
- (2) 原股东借款
- (3) 其它有息债务
- (4) 股权转让款

3、赔偿条款及违约赔偿

(1) 基本保证的一般赔偿，按实际损失赔偿买方，不超过购买价格的 25%。

(2) 特殊保证（故意欺诈、欺骗、故意不披露、其它重大过失等事项）的赔偿，按实际损失赔偿买方，最高不超过购买价格。

(3) 违约赔偿

按照双方协议，如果买方尽职调查并未发现重大问题而买方决定终止本项目；或者签订股权购买协议后，买方没有获得政府或其董事会的同意而导致交易无法进行；或因买方未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表支付交易对价的，将在交易终止后五日内支付给卖方 300 万瑞典克朗违约金；

如因卖方原因造成交易失败的，卖方将在交易终止后或交割完成后五日内将 300 万瑞典克朗定金全额退还给买方；

特别的，如果买方无过错，卖方终止本次交易；或者签订股权购买协议后，卖方没有获得所在国的政府批准而无法出售此项目；或者卖方要求提高收购价格，买方不同意提高，造成本次交易终止的；卖方除了退还买方定金外，还应当向买方支付所有买方为了本项目所支付的合理费用（以第三方发票为据），包括但不限于法律顾问、财务顾问和会计师的专业收费，该费用上限为 300 万瑞典克朗。

4、标的公司的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安排

(1) 按照标的方注册地瑞典的法律规定，董事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，由三名董事组成，均由买方委派。

(2) 管理层：继续留用现有标的公司管理团队。

5、合同交割条件和生效时间

(1) 交割条件：经双方政府部门、双方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批准；且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止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(2) 生效时间：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6、其他重要条款

(1) 协议签署后进行交割审阅，以确定是否需要调整购买价格；并在 45 天

内提供一份调整后的资产负债表由卖方确认；

(2)在 2019 年 8 月份安排存货盘点，如有损失将从保证金账户抵扣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Setrab AB 公司总部位于瑞典马尔默，在波兰设有工厂，主要设计、制造高端跑车内冷器及油冷器产品，主要客户包括法拉利、兰博基尼、奔驰、宾利等超跑车企。标的公司目前的优势在小批量高端跑车冷却模块设计，相关技术可为国内高端电动跑车提供设计，并引入高端客户；同时为银轮在欧洲乘用车市场开拓业务提供技术服务平台；其瑞典的技术中心可直接与 Volvo 和吉利在瑞典哥德堡的技术中心进行对接，高效提供技术服务；标的公司在波兰的工厂可以为银轮欧洲业务提供产品制造，作为欧洲业务发展的生产基地。最后，瑞典公司可为银轮在欧洲引进各类技术人才提供便利，搭建北欧技术平台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为收购瑞典 Setrab AB 的股权，由于欧洲相关法律制度、政策体系、文化意识等方面与国内存在差异，本次收购或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对外投资，有利于提升公司高端乘用车热管理的设计能力，有利于拓展欧洲乘用车市场。由于本次投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且投资金额相对较少，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3 日